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日升”、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17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、邮递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学仁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转让 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 LTD 65%股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 RS SEA SERIES I CO.,LIMITED 拟与 INDEFOL SOLAR CO LTD 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RS SEA SERIES I CO.,LIMITED 拟将其持有的 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 LTD 65%股权转让给 INDEFOL SOLAR CO LTD，本次的交易总价为 1,800 万美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RS SEA SERIES I CO.,LIMITED 持有 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LTD 35%股权，INDEFOL SOLAR CO LTD 持有 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LTD 65%股权。

根据公司初步测算，本次仅 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 LTD 65% 股权交易预计产生投资收益约为 200 万美元。此外，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 LTD 持有的“越南 Tasco Thuan Nam 19 61MW 光伏电站项目”采用

公司自产组件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作为 EPC 总包方，因而项目还给公司带来相关组件销售及 EPC 收入和利润，并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中体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方日升关于拟转让 THUAN NAM 19 SOLAR POWER CO. LTD 65%股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7 月 17 日